

自第六集第六一期
至第六集第七二期

中山大學語言歷史學研究所周刊
(六)

文海出版社印行

國立中山大學 語言歷史學研究所

週 刊

第 六 集 第 六 十 一 期

一九二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目 錄

討論切韻的韻部與聲紐	黃淬伯
堯舜的傳說(續)	楊筠如
陸法言切韻逸補輯	汪宗衍
再補裘編中國算學書目	劉朝陽
書章炳麟六詩說後	李 笠
學術通訊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民俗第三十七期目錄

沙士比亞的英國中的民俗·····	李貫英
譯後語·····	李貫英
李文古的故事·····	廖嘉隆
陰那山的魚，螺，米·····	廖嘉隆
元宵的故事·····	劉萬章
海豐汕尾童歌八首·····	陳經熙
東莞童歌三首·····	容肇祖
川邊的一種戀歌·····	宋香舟

大江月刊十一月號要目

北歐文學的原理(片上伸講)·····	魯迅
發音變遷說·····	劉大白
楚辭中的神話與傳說·····	鍾敬文
呵呵薔薇你病了(佐藤春夫作)·····	謝六逸
寄語·····	張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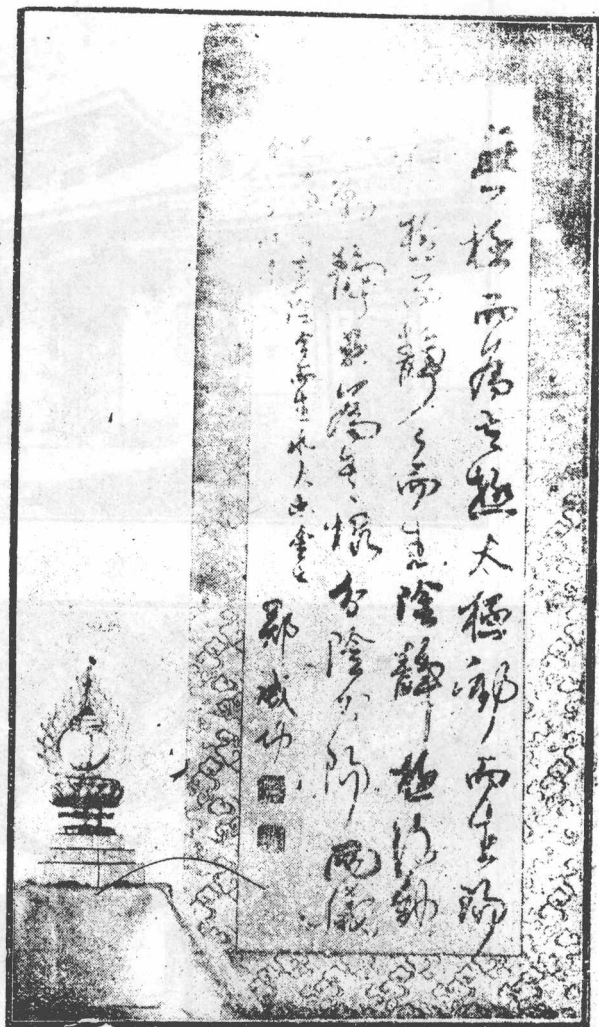
總發行所：(上海東橫濱路景雲里四號)大江書舖。

代售處：各埠大書坊。每冊實價大洋二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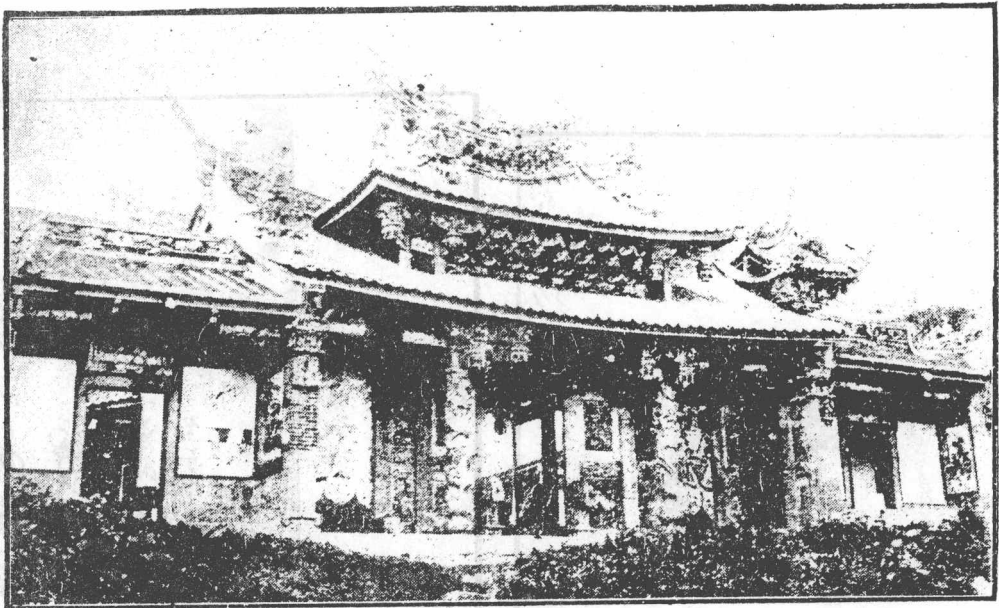


鄭成功遺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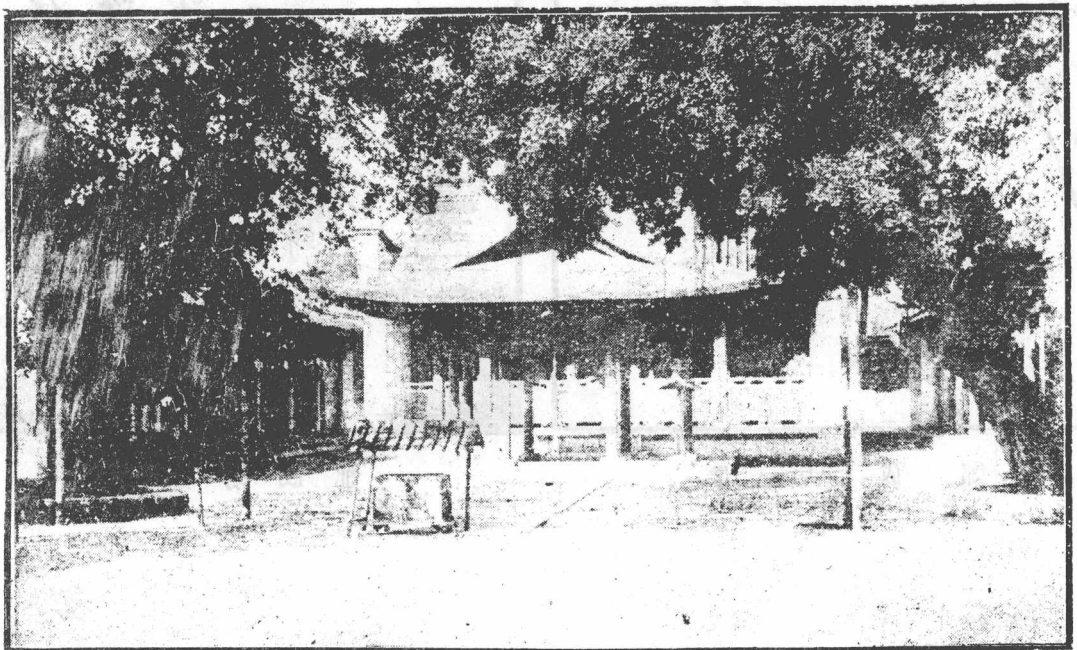
鄭 成 功 像



鄭 成 功 遺 墨



鄭 成 功 廟



鄭 成 功 廟

討論切韻的韻部與聲紐

黃 淬 伯

當我見到中大歷史研究所切韻專號出版的廣告時，便要馬上取得此刊一讀爲快。七月初，到了上海，第一件要事，就是向棋盤街代售此刊的幾個書店購閱，誰料那時各書店都沒有收到這個刊物，真令我失望。歸後兩星期，差幸有一位同學，將他所有的寄我。時在旁晚，蚊蟲囂聚，暑氣酷暑，此編入手，不啻焚著趨蚊香，和飲著清涼散，自然會心體俱安了。

我開卷先看羅常培先生的切韻探頤一篇，因爲我於切韻，曾做一度試探。切韻的組織，內容非常繁複，又沒有相當的材料，可以參證，所以歷來的人，很是掙扎，唐李涪說他是『妄別聲律』，清戴東原說『法言定韻時，有意求密，強生輕重』，他們都是根據很單純的方音，來辨別『兼包古今方國之音』的切韻，那能契合無礙。我前在清華修學時，有一時期，和少數同學拿切韻做辯論的中心，那時很想把這翻辯論，記寫下來。但是爲了搜討慧琳一切經音義反切的條貫，忙迫非凡，卒無餘暇；續後投身社會，偏偏做些不要做的事，使我無一刻安定，略略的回溯。雖是那樣，終覺骨梗在喉，不能不吐。及讀了羅先生這篇文章之後，不知不覺地梗喉之骨，竟變軟了。所以喜快之極，弄到終宵不寐。

以上兩段話，是表示我於切韻專號熱烈的情感；是表示我於羅先生闡發切韻的奧藏，非常傾倒。但是我現在爲什麼要再寫幾句呢？因爲關於切韻韻部與聲紐兩點，與羅先生所見略有差池，尤以聲紐分合問題，主張極不相同。現在比較閒些，不妨本我的愚見，同羅先生討論；并以質諸當世。

1. 切韻的認識

我在討論切韻韻部與聲紐之先，畧畧地敘述我於這部『渾沌無端，莫見其根』的切韻，是怎樣看法。說起這一點，前說紛梗，少能中窠。例如：

戴東原云：隋唐二百六韻，據當時之音，撰爲定本。（聲韻攷）

段玉裁云：法言二百六部，綜周秦漢魏至齊梁所積而成典型，源流正變，包括貫通。（六書音韻表）

孔廣森云：唐韻二百六部，蓋本於隋陸法言等數人之所定，其意大率斟酌消息，使通乎今，不核乎古。（詩聲類）

那三個人的見解，戴氏是一口敲定了切韻即是隋音。段氏呢？因為他攷定周秦時，支脂之三韻之分，與切韻偶合，就說切韻的韻部，上紹周秦。孔氏呢？他雖是沒有說明切韻的古到怎樣程度，依我看來，他分古韻東冬爲二，也與切韻偶合，他所謂不核乎古者，大約也指到周秦嗎？總之他們都沒有從切韻的本體上認識，所以講的話，不免歧互，未能允當。

那末根據什麼，才可比較的認識切韻呢？依據切韻叙，紬繹要點，應用證據，或可略見陸法言著韻的用意，因藉的材料，和組織的方法。切韻叙：

昔開皇初，有儀同劉臻等八人，同詣法言門宿，夜永酒闌，論及音韻，以今聲調，既自有別，諸家取捨，亦復不同。

就末四句看，陸法言等，對於當時的方音，和已成的諸家舊韻，很感到參錯不一。他接續舉出實例：

當時的方音

吳楚則時傷輕淺，燕趙則時傷重濁，（就我現在的感覺，吳楚音，時傷重濁，燕趙音，時傷輕淺）秦隴則去聲爲入，梁益則平聲似去。

已成的韻書

支脂魚虞，共爲一韻，先仙尤侯，俱論是切，……呂靜韻集，夏侯該韻略，陽休之韻畧，周思言音韻，李季節音譜，林臺卿韻畧，各有乖互。

當時的方音，和已成的諸家舊韻，是這樣的歧異，所以引起法言等撰韻的意思。但是他們批評的材料，有的是時間性的，有的是空間性的，把他總合攞來，變成『通類知方』的一部切韻，是很難的事。再看切韻叙：

因論南北是非，古今通塞，欲更摺還精切，除削疏緩，蕭顏多所決定，……法言即燭下握筆，略記綱紀。

據此，法言等撰韻之前，先據方音與舊韻，酌定一個綱紀。再依這個綱紀，施諸極

紛歧的材料，怎樣是該據選的，怎樣是該除削的，使他若網在綱，變成集大成的作品。照此看來，我們看待這部切韻，不管是一部韻彙罷了。

現在再找法言據選諸家舊韻和甄采方音的例證看之，切韻的組織法，從中畧見端倪。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以下簡稱王韻）平韻韻目下注：

二冬：無上聲，陽與「鍾」「江」同，呂，夏侯，別。今依呂夏侯。

八脂：呂，夏，與「微」韻大亂雜，陽，李，杜，別。今依陽李。

八真：呂與「文」同，夏侯，陽，杜，別。今依夏，陽，杜。

十九臻：無上聲，呂，陽，杜，與「真」同，夏別。今依夏。

這是法言從諸家舊韻中，斟酌韻部，據選的證據。慧琳一切經音義中注：

46卷，厭，伊琰反，山東音伊葉反。

11卷，貓，莫包反，江外吳音以爲苗字，今不取。

8卷，打，德耿反，陸法言云，都挺反，吳音，今不取。

43卷，營，紫移反，吳音子爾反。

84卷，焉，矣虔反，本音偃健反，今不取。

36卷，鈿，田練反，本音田。

6卷，胞，巴交反，相傳爲普包反。

18卷，索，所革反，本音桑洛反，今不取。

49卷，瑤，鬼永反，本音影。

〔附注〕一切經音義中之注音，可爲切韻佐證之處甚多，因手邊無此書，僅就昔日所錄存，舉其音切，在切韻中，皆爲分部互見者以爲例。

我在此要把上列的音切，和切韻比對之先插說幾句，慧琳注音的張本。一切經音義景審叙云：『近有元廷堅韻英，及張戢攷聲切韻，今之所音，取則於此。』復按慧琳注，開卷第一頁，「覆」二字下注云：『上敷務反，見韻英，秦音也。諸字書皆敷救反，吳楚之音也。』據此可知慧琳注音，根據韻英及張戢攷聲切韻；而韻英與攷聲切韻，是根據秦音所作的韻書。把慧琳所引的音切，同切韻比對，很有關切之處。上面舉出的字，所注音切，在切韻中，都是別出互見的。切韻上聲「琰」韻，「厭」於琰切，與慧琳所引同，是秦音。其別見於入聲「葉」韻，讀於葉切，乃是山東

香。

平聲「肴」韻，「貓」莫交切，是秦音，別見「宵」韻者，讀武濫切，即慧琳所指的江外吳音。

上聲「梗」韻，「打」，德冷切，即慧琳所引之德耿切，是秦音，其別見於「迥」韻者，讀都挺切，是吳音。

「支」韻，「營」，即移切，是秦韻，別見上聲「紙」韻者，讀茲此切，是吳音。

「仙」韻，「焉」於乾切，是秦音，別見於「元」韻者，讀謁言切，不是一地的音韻。（慧琳注：所謂本音某切者蓋指切韻而言。）

「霰」韻，「鈿」堂棟切，是秦音，先韻，鈿，徒年切，是又一地的音。

「肴」韻，「胞」，布交切，是秦音，其別見本韻敷紐下的，爲匹交切，是別地的音。

「栢」，韵，「索」，山戟切，是秦音，「鐸」韵，蘇各切，是別地的音。

「梗」韵，見紐下「環」俱永切，是秦音，其別出於本韻影母下，讀於丙切，是別地的音。

許多音切，與切韻差池之點，有的是聲調的不同，（琰，營，鈿，）有的是聲紐的不同，（胞，索，環，）有的是韵的不同，（貓，打，焉，）這多是那時方言，歧異的徵象；亦即法言甄采方言的實證。

我說了許多話，現在把他總括一下，前半段的用意，是從切韻敘裡的要點，把他分開引申，表明切韻的內容，不是單純的，是繁複的；材料的性質，有時間性的，有空間性的；這部書非獨出心裁，創作新韻的，因藉現存的材料，加以繩削的；看待這部切韻，不妨看做一部集大成的古今（魏至隋）韻彙罷了。後半的意思，是根據王韵與慧注，同切韻比勘，感覺切韻的組織法，大約依著諸家舊韻，斟酌韵部的分合，以爲經；依著當時方音。兼包並蓄，別出互見，以爲緯。這個設想，或者是法言等撰韻之先，共同商畧的一個綱紀中的一條組織法嗎？

我對於切韻的認識，既作如是觀，那沒討論韵部與聲紐，才有立腳點。

2. 切韻的韵部與聲紐

切韻的內容，既是非常繁複，所據的舊韻，作者非一家；所取的方音，又不限

一地；法言用包羅萬有的態度，來纂次那沒多的材料；則韻部與聲紐之多，乃事實上不得不然之勢也。所以我們現在不要因為敦煌的唐寫本切韻殘卷發見以後，就說切韻原來的韻部是少；我們也不可因了切韻裡別出互見的又音，來合併他的聲紐。現在對於這兩點，分叙於下。

甲，韻部

唐時諸切韻韻部的分合，與數的多少，就今日所及見者言之，已覺不一致。

敦煌本切韻殘卷

平韻：上平26韻。廣韻之諄與真合，桓與寒合。

下平28韻。戈與歌合。

上聲51韻，準與軫合，旱與緩合，哿與果合。

去聲缺佚，準平上聲韻部求之，稕與震合，撫與翰合，過與箇合，其數當為56韻。

入聲32韻，術與質合，曷與末合。

總四聲韻部計之，共193韻，比廣韻少13韻。

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

平聲54韻。（上下平通連為一）

上聲52韻，比殘卷多一庚部，次於檻後。

去聲57韻，比殘卷多一駭部，次覽後。

入聲32韻。

總四聲韻部數為195韻，比廣韻少11韻。

唐寫本唐韻殘卷

平聲缺佚，準去入兩韻部求之，寒與桓分，歌與戈分，真與諄分，其數當為57韻。

上聲亦佚，準去入兩韻求之，緩與旱分，果與哿分，準與軫分，其數當為54韻。

去聲59韻，震稕分立，換翰分立，箇過分立。

入聲34韻，質術分立，曷末分立。

總四聲韻部之數爲204韻，比廣韻少2韻。

以上三種韻，都是對於法言切韻增字補注的本子。然而韻部的分合，與韻部數之多少，差錯若是。現在更取宋人所見的唐時切韻，其韻部與數，又是怎樣？

夏竦古文四聲韻

夏叙，『遂集前後所獲古體文字，準唐切韻分爲四聲。』據此則此書所存用的韻部。即是唐時切韻的韻部。

平聲：上平29韻，齊韻後增一移韻，

〔附注〕此與魏了翁所見吳彩鸞寫本同。

下平30韻，仙韻後，增立宣韻。

上聲56韻，獮韻後增立選韻。

去聲60韻。

入聲35韻，質韻後，增立聿韻，

總四聲韻部計之，其數爲210韻，比廣韻多4韻。

他如徐楚金說文繫傳韻譜，（吳縣馮刻本）所依據的切韻，韻部的大概，與夏氏所據切韻，大畧相同。惟齊韻後，增立移韻，獨夏氏本爲然。函海本大徐改定篆韻譜，所根據的李舟切韻，雖是法言切韻，經過他整里，『使各韻部以類相從，四聲之次相配不紊，爲有宋廣韻所從出。』但按其韻部，仙韻後仍存宣韻，總四聲韻部數，比廣韻增多一韻，而爲207韻。

看上列的幾種切韻，有的韻部比廣韻少，有的韻部比廣韻多，這不是因爲時期與音系的變遷，對於法言切韻，加以改竄。我們試用陳蘭甫切韻攷的方法，用諸切韻殘卷，歌戈的系統，諄真的系統，寒桓的系統。都是分界明顯的。（舉平以例其餘）王韻上聲分琰部字，別立庚韻，這依據法言本然的系統，分而爲二罷了。（去聲同）唐韻殘卷，諄震分立，翰換分立，過箇分立，同夏竦所據本仙後別立宣韻，都是一存法言的條貫。（夏氏本，平韻增立移韻，入聲韻，增立聿韻，皆與切韻韻系違失，不足據也，）李舟切韻，已是宋韻別祧之祖，然其韻系；從廣韻中看，猶存法言之舊。陳蘭甫從廣韻中，攷求切韻的面目，有一韻中只一系者，有二系三系四系者。統計有335系之多；現在既見到敦煌本的切韻殘卷，格外證明切韻攷能深得

切韻的真繁。

我們既鑒於唐時切韻的韻部，有多有少，於法言切韻本然的音系，毫無關礙，所以示人以切韻殘卷的193韻，無甯舉廣韻203韻。爲什麼呢？恐怕人要誤會廣韻爲變古更張呀；舉切韻殘卷193韻，以表明法言切韻的韻部，原來是少，無甯舉切韻攷335系，以見其多。爲什麼呢？因爲法言酌取許多的舊韻，事實上不得不多呀。

切韻探賾第二段對於這一點，尙未道及，我故言之；至於切韻各韻部的韻系，在語音上的區別，用等攝的方法解釋，近代則有江戴所著論，到了現在，則有西人高本漢的作品，很可參攷，毋容贅叙也。

〔附注〕按廣韻上聲琰韻，其反切下字，與儼韻相涉，今依王仁昫本校之，知琰韻中檢儼等字，本在儼韻，則切韻攷分琰韻爲二系，非法言切韻之朔矣；其平聲鹽韻，與入聲葉韻，按其反切下字，本相系聯者，更不宜分；去聲豔韻字，驗與寔互相爲切，亦當依平上入三聲之系統而合之。以是切韻攷全部韻系之爲三百三十九，宜改爲三百三十五系也。

乙，聲紐

就第一段，從一切經音義中所舉的音切，同切韻比對之後，很明白切韻裡的一字兩音的互注切語，與正切絕不同源。假若依用陳氏切韻攷的條例中：『共同一音之兩切語，上二字聲必同類。』以濟切語上字互用之窮的變例，合併切韻的聲紐。我的愚見，却是期期以爲不可的。所以我於切韻攷聲類攷不無尚有可疑之點。

據聲類攷清聲21紐，（原書稱類不稱紐）濁聲19紐，共40紐。比守溫所定的36紐，增多「于」，「神」，「莊」，「初」，「山」，五紐。他的根據，應用『切語上字，與所切之字爲雙聲，則切語上字同用者，互用者，遞用者，聲必同類也。』（切韻攷卷一）的正例，純粹取用正音的切語上字，系聯的結果，見到這個五紐，與「喻」，「牀」，「照」，「穿」，「審」，的分立。這是陳氏不因藉「又音」，和應用變例的良好成效，亦即是我的拜倒的地方。換句話，對於其他聲紐，根據「又音」，應用「變例」，把當分的聲紐渾合，就引起我的疑難。例如聲類攷明母的切語上字：

文無分切，美無鄙切，望巫放切，無巫武夫切，明武兵切，彌武移切，
亡武方切，眉武悲切，綿武延切，武文甫切，靡文彼切，莫慕各切，

慕莫故切，模，謨，摸，莫胡切，母莫厚切。

這十八個字，明明是「莫」以上十二字，是一類，「莫」以下六字，又是一類，但是陳民應用他的變例，根據一字兩讀的「又音」，引東韻『夢，莫中切，又武仲切，送韻，夢莫鳳切，又亡中切。』證明「武」，「莫」，「亡」，三字同類，而為上列十八字決絕的濟渡，因之「明」「微」兩紐渾合了。就其同位的聲紐看，「邦」，「滂」，「並」，與「非」，「敷」，「奉」，既然分列，則「明」，「微」之不容渾合，已可概見。然按其合併之故，從切韻攷外篇的後論中，見到他的用意。

後論第六節：廣韻切語上字，四十類，字母家分併為三十六，有得其失，

「明」「微」二母，當分者也；切語上字不分者，乃古音之遺，今音則分別甚明，本必泥古也。〔附注〕粵音則不分，微讀如眉，無讀如謨，與古音同。

據此「明」「微」合併的意思，一為粵音的關係，一為古音明微不分，前人已有論證（手邊無養新錄。其欲就錢氏古無輕唇音所根據的材料，推求他是否堅實。我常常感覺音的系統，千流萬派，從同一個系統中的反切，求出的結果，和襍取許多不同的系統中，求得的結果，兩兩比較，前者較為可信。）可據。不妨找一「一字兩音」的材料，做他渾合的例證。既是如此，為什麼不把「邦」「滂」「並」與「非」「敷」「奉」併合呢？切韻中，這類字的「又音」可為合併的例證，微引綽綽有餘的。（邦系與非系的又音字，切韻探賾第三段，微引甚多，可按。）以是可見取用與「正音」不同音系的「又音」，合併應分的聲紐，雖有時可為相當的旁證，終是得償失。錢疑古文字學音篇，把明微分列，那是很正當的辦法。

陳蘭甫根據「又音」把明微合併，我已加以疑難了。那沒聲類攷中犯同樣毛病的幾個聲紐；更依據我在清華修學時趙元任先生給發的廣韻反切上字表，微驗方音，覺着應當分立的聲紐。再申叙於下：

聲類攷見紐的反切上字：

居九魚，九舉有，俱舉許，規居隋，吉居質，紀居里，

儿居履，古公戶，公古紅，過古臥，各古落，格古伯，

兼古甜，姑古胡，佳古腭，詭過委，

按此十七字的系統，「古」以下九字，與上八字，不相系聯的，陳氏應用變例，引『養韻，獮，居往切又居猛切；梗韻，獮，古猛切。又居往切。』證明「居」「古」二字之同類。遂謂此「十七字，聲同一類。」

溪紐的反切上字：

康苦岡，枯苦胡，牽苦堅。空苦紅，謙苦兼，口苦厚，

楷苦駭，客苦格，恪苦各，苦康杜，去丘據，丘去鳩，

墟祛去魚，詰去吉，窺去隨，羌去羊，欽去金，傾去營，

起墟里，綺墟彼，豈祛稀，區驅豈俱。

按此二十四字，「去」以下十四字，與上十字，不相系聯的。陳氏應用變例，引「江韻控，苦江切，東韻，，苦紅切，又丘江切。」證明「苦」「丘」二字之同類，遂定此「二十四字，聲同一類。」

現在把見，溪兩紐的反切上字，依着切韻攷外篇，逐部的看看那些字的使用法。
茲列表如下：

在一韻部中，同聲位字之反切上字，於右角加規以別之。

按切韻攷外篇，一韻中同列之字，所注等位，參錯不一。例如紙韻，枳居紙切，等韻家定爲四等，按其同列之字，大都屬三等。真韻，寄居義切，定爲四等，按其同列之字，多屬三等。此等參錯的現象，陳氏於後論，言其弊矣。表中於此類措置失位之字，旁加疑問符號。

從第一表看，見紐三等字的反切上字，都用「居」，「舉」，「九」，「俱」，一類字；尤其「居」字，用得最多。其他幾等，都用「古」，「公」，「佳」，一類字；尤其「古」字，用得最多。「居」「古」兩字，儼然各成一系。第二表溪紐三等字的反切上字，都用「去」，「丘」，「豈」，「窺」，「區」，一類字；「丘」「去」兩字，使用尤廣。與「苦」，「康」，「口」，一類字，也很有顯明的分界。這是從切韻中，依著四等的架子，排列一下，見到中間的區異。現在再取昔日鈔存西人高本漢著的中國音韻之研究一書內的幾個方音表看一看，切韻中見紐的三等字，如：「兢」，「荆」，「驚」，「機」，「基」，「金」，「斤」，「襟」，「僵」，「驕」，「京」，「箕」，「九」，「几」，「紀」，「頸」，「幾」，「寄」，「究」，「吉」，……一類字。現在的揚州，漢口，上海，甯波，等地。都變照6b)母音了。溪母的三等，如「卿」，「欺」，「欽」，「丘」，「起」，「輕」，「遣」，「器」，「棄」，「怯」，「乞」，「卻」，……一類字，同見紐的變化，同出一途，讀爲穿6b)母音了。見紐與溪紐，除了三等字，雖是也有脫離娘家的讀音。但是總有一部分或全部保留著。這是什麼緣故呢？料想從前的讀音，見紐的「居」「古」兩系，溪紐的「苦」「丘」兩系，雖是發音同一部位，但是方法，總有不同。陳蘭甫應用「變例」，取證「又音」，都把他溝通爲一，到不如順著本然的材料，讓他離析之爲愈也。據此則聲類攷中，其根據「又音」，融渾聲類的幾個紐，或許還有可分的趨勢，那沒切韻的聲紐，就不止四十一個了。

切韻探韻第三段，對於切韻攷提出三個缺點批評他。第二第三條，亦即羅先生把四十聲類，合併爲二十八圖的根據。這兩條的大意，陳氏所定的10個聲類，他的反切上字偶然不能系聯，而不應分立的；和所分的聲紐，在發音上沒有分別的；都可應用切韻攷的「變例」，徵用一字兩音的互注切語，加以合併。（參看原文，茲不具引）。所以羅先生對於唇音字的八個聲紐，現在是有輕重之別的，在切韻裡，徵